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8日上午在南平市工业路102号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云孝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27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11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1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首先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提交的《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然后以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9总体经营情况为：公司营业收入697,486.51万元，公司利润总额为人民币27,274.56万元，税后净利润人民币20,688.62万元，每股净资产为人民币2.48元，每股收益为人民币0.3250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0年4月1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为：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母公司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82,586,611.80元，合并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18,258,661.18元，2019年度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164,327,950.62元，加上2018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人民币88,383,483.29元，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52,711,433.91元。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分红规定，确保股东稳定合理回报，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需要及公司未来发展状况，公司拟定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596,970,000股为基数，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0元（含税），送红股1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1,636,400元，送红股59,697,000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七、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为：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2020年4月1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拟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拟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2020年4月1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下半年及2021年上半年向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在2020年下半年及2021年上半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

最高融资需求额人民币 330,000 万元整（不含融资保证金和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的融资金额，以下简称“融资总额”）。

在上述融资总额内，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的融资业务（包括申请授信额度、最高融资额度、短期贷款、中长期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信用证、短期融资券、融资租赁等业务）将实行总余额控制，即在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以下简称“有效期”）的任何时点，公司及子公司向所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的融资业务（不含已履行完毕或结清的融资业务）总余额将不超过上述融资总额（含本数）。在上述有效期内且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的融资余额不超过上述融资总额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可连续、循环的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

对符合前述条件的任何一笔融资业务（不论笔数和各笔金额，也不论单笔业务的履行期限是否超过上述有效期），公司提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李云孝先生全权负责审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融资业务，同时由董事长李云孝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各金融机构洽谈、签署与该笔融资业务相关的一切法律文件，并负责办理相关事宜，由此所产生的经济、法律责任应按相关融资合同的约定由本公司或子公司承担。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 2020 年 4 月 1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固定资产清理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夯实公司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现拟对部分资产进行核销，核销损失共计 2,027,486.19 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固定资产：对原值 10,121,140.87 元，累计折旧 8,657,126.02 元，净值为 1,464,014.85 元的 241 项资产进行清理，取得清理收入 115,521.96 元，清理净损失为 1,348,492.89 元

2、应收账款：对福州方向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呼和浩特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无偿还能力成为实质坏账的进行收账处理，公司全额列支坏账 678,993.30 元，原已按年限计提了坏账准备 371,308.69 元，因此减少 2019 年利润 307,684.62 元。

公司上述核销资产，预计会减少公司 2019 年度税前利润 1,656,177.51 元，归属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将减少 1,242,133.13 元。以上财务数据及会计处理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结果为准。

公司本次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核销资产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 2020 年 4 月 1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并通过《董事长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为：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李云孝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长薪酬方案的公告》详见 2020 年 4 月 1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为有效调动和发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在充分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所在区域和行业特点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制定了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详见 2020 年 4 月 1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详见 2020 年 4 月 1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公司与福建南平太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0 年公司与福建南平太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 2020 年 4 月 1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公司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陈方、林俊杰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关于 2020 年公司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 2020 年 4 月 1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 2020 年 4 月 1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20 年 4 月 1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